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文件

陕商院科〔2021〕7号

关于 2021 年度校级科研专项项目立项的 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培育和促进我校科研平台建设，扶持一批具有良好前景的特色科研项目，为学校改革发展中重大现实问题的解决提供决策支持，科技处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校级科研专项项目申报工作。经各单位积极申报、科技处初审、专家组评审、学术委员会终审，一致同意对“步长企业健康文化研究”等 6 项健康文化研究项目、“健康中国战略下医养康养发展战略研究”等 10 项步长西咸研究院项目、“应用型

高校大学生科学素质综合评价与改善策略研究”等 10 项陕西省公众科学素质研究项目、“陕西非遗澄城刺绣品牌策划及文创设计研究”等 12 项陕西民族艺术传承与文创设计研究项目、“健康中国战略背景下陕西大健康产业发展研究项目”等 10 项校级“大健康”研究项目进行立项，其中重大项目 7 项，重点项目 9 项，一般项目 32 项。现就立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时间

项目研究周期为 1 年（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立项半年后进行中期检查，1 年后进行结题验收。

二、项目管理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校级科研项目的工作，加强对研究过程的指导和管理，及时帮助解决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项目负责人要统一部署，制定科学、合理的研究计划，尽快启动研究工作。

2. 科技处对立项项目采取目标管理与过程管理相结合的办法，以专家指导、中期检查、成果验收等形式，加强对项目的过程和质量的管理。

3. 校级科研专项项目如不能按期完成或项目研究过程中项目组成员调整变化，须由项目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报科技处审核备案。项目负责人在未完成所承担的校级科研项目前，不得再申报新的校级科研项目。

附件：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2021 年度校级科研专项项目
立项名单



抄送：校领导。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11月22日印发
